

信用卡市场乱象丛生

消费者投诉发卡、消费有陷阱

据经济之声《天天3·15》报道,如果你的钱包里没有一张信用卡那就彻底OUT了,如今我国信用卡累计发卡超过2.68亿张,然而,与此相伴的信用卡市场各种乱象让这个以信誉为基础的市场出现了很多跑偏的现象,成为被消费者投诉的热点领域之一。《天天3·15》本期盘点:信用卡市场乱象。

央行的最新数据显示,截止到2011年第三季度末,全国信用卡累计发卡是2.86亿张,平均每5个人的手里就有一张信用卡,但是2.68亿张信用卡背后我们不得不正视会存在一些乱象,让持有信用卡的消费者也是抱怨不断,究竟有哪些乱象迷人眼,信用卡在办理和使用过程当中存在哪些问题,消费者又该怎么样降低信用卡的持有风险?对此,经济之声特约评论员包华以及北京潮阳律师事务所律师张星燕发表看法。



信用卡市场乱象丛生(资料图片)。

律师有话

信用卡发卡市场混乱

目前,信用卡发展出现诸多问题,就是发展到目前阶段的问题;首当其冲的就是发卡市场的混乱,消费者冯先生举报说根本不能把他说是营销,只是说是推销,推销的方式就跟卖保险如出一辙,无孔不入。在商场、办公室还是马路边都能看到信用卡营销的这些人的身影,这种推销方式扩大了信用卡的用量,但是这种发卡方式一定也会有一些问题。目前这种通用的发卡方式问题出在哪?

张星燕:我觉得目前发卡方式带来的问题是两方面的,一方面是带给银行的;另一方面是带给我们持卡人的,一方面不少银行向这些收入不稳定的人群去发放信用卡,他们可能重规模、轻质量对客户的授信没有严格把关,这一些就是商业银行盲目追求发卡量,对申请人的资信状况不审查或者降低门槛等都会造成了一些信贷风险,将来就会导致银行的还贷风险,银行可能要承担这方面的风险。另一方面是持卡人信用卡使用记录不良,包括像这种不按时还款,不支付,或者拖欠年费的这些消费者,这些行为都会被记入个人信用档案,影响个人贷款、购房、购车一系列的金融业务活动,所以这些推销过程中我认为银行是有义务有必要提醒客户,他要承担的风险。

律师有话

全额计息还款可适当减少

某银行信用卡的用户郭女士因为特别的原因有3100元钱晚了四天还款,被按照22926元钱的账单记了328元钱的利息,由此引发了对信用卡全额计息的质疑,郭女士就说3100元钱没有及时归还还是有特殊原因的,我不是故意拖欠,只晚了四天,如今要承担2万元钱的利息,她觉得非常有道理。

张星燕:这种现象基本上在银

监会发布管理办法之前非常的多,几乎所有的银行适用了全都是全额计息方式,也就是说可能欠款额度整个消费额达到了1万元钱,欠款也许还了5000还剩下没5000没有还,但是计息额是按照原来的消费额度1万元钱去计息的,这叫全额计息。

这个案例给消费者提示,如果因为短期的逾期消费额度要承担的全额计息方式按照合同法的原则来说,我认为是不太合理的,当时可能持卡人在办卡时签订了这种还款协议,一般还款协议对这种东西会有很明确的东西,但是消费者绝大多数都不会认真的审慎合同,所以对于这种违约金过高造成的损失,我们是请求法院或者是仲裁机构给予适当减少的。

专家有话

信用卡服务应更加人性化

国内信用卡服务跟国外相比现在确实存在一些问题,我们今后应该怎么做才能朝一个更健康的良性方向去发展?

包华:对于银行来说,目前信用卡收费是很清晰的,获利模式也非常成熟。但是其服务这一块来讲,确实确实有些不尽如人意的地方,尤其是高端客户的服务需求。

所以,我更多的是建议银行在保障自己自身的利益的这种大前提之下,更多的为持卡人的服务提供一些便利。比如账单及时性,比如说关于还款的提示问题,比如说对于超限范畴使用信用卡的提示。这些内容如果做到消费者可以透明的消费,透明的接受服务会更好,而不要因为签了协议不再提示了,因为信用卡使用是长期的事情,中间会碰到很多的问题需要银行作为专业的机构予以提醒。

归根结底站在消费者的角度,希望大家不管是在办卡还是消费的过程中,都时刻有一个维权的概念在先,要切实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做事细之又细、慎之又甚,可能才会对我们日后的便捷消费做一个良好的推促作用。(据中国新闻网)

链接>>相关新闻 1

信用卡套现现象应予关注 银行监管风险增大

伴随我国金融市场的成熟,信用卡已进入百姓的生活,这张卡片因其“先消费,后还款”的功能给持卡人带来了很大的便利。持卡人只要在消费完成后的规定时间内还款,就可以享受到无息的消费贷款,一般信用卡用户有最高56天的还款期限。笔者在河南省滑县调查时发现,部分持卡人在无真实交易背景的情况下,凭借与商户的关系,利用POS机交易刷卡套现,此举一方面有碍国家宏观信贷政策的实施,另一方面给银行带来一定风险,需引起关注。

潜在风险有以下几方面:银行监管风险增大。一方面,持卡人通过虚拟POS机刷卡消费等不真实交易,变相从事银行卡取现业务的行为背离了央行对现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容易为“洗钱”等不法行为提供便利条件。另一方面,信用卡套现使人民银行对金融机构资金的流入流出难以监控,给银行业埋下了不稳定因素。

对发卡银行的潜在危害大。一方面,多数信用卡都是无担保的借贷工具,只要持卡人进行消费,银行就必须承担一份还款风险。随着一些持卡人使用额度不断加大,加上一些贷款中介专门帮助持卡人伪造身份材料,不断提升银行信用卡额度,使银行的正常业务受到干扰,给银行带来了巨大的

风险隐患。另一方面,发卡行对持卡人套现的资金用途难以进行有效地鉴别与跟踪,银行卡的信用风险形态实际上已经演变为投资或投机的信用风险。一旦持卡人无法偿还套现金额,银行损失的不仅仅是贷款利息,还可能是一大笔的资产。

发卡银行利润空间减小。通常情况下,银行通过高额的透支利息或取现费及信用卡年费来赢得利润,但银行卡套现的行为一方面规避了银行所设定的高额取现费用,另一方面又低价利用了银行的资金。如目前某国有商业银行发行额度为10万元的信用卡,每年为800元的年费,持卡人利用信用卡套现的成本远远低于在银行正常贷款的成本,但对银行来讲,同样10万元的资金创造的利润却远远低于发放贷款的利润。

给持卡人带来极大的风险。如果持卡人不能按时还款,就必须负担比透支利息还要高的逾期还款利息,而且造成不良的个人信用记录,将影响到个人以后生活的方方面面,或许还要承担个人信用缺失的法律风险。

为此,笔者认为,应完善法律法规,改善信用卡使用环境。信用卡的使用关系到发卡行、持卡人、商家等三方责任人的权利和义务,将信用卡使用环境建设纳入金融生态环

境建设之中,用完善的法律法规来制约持卡人与发卡机构之间、发卡机构与商户之间的利益平衡和信用环境的改善,严格界定非法套现行为的构成要件和处罚标准,以维护金融秩序及金融生态环境的稳定。

应加强对使用各方的监督和管理。对发卡机构来说,一是在目前发卡程序法律规定尚不完善的情况下,应严把发卡审核关,严格审批额度,抓好发卡源头的风险控制。二是发卡机构即各银行间应共享办卡客户信息系统,避免同一客户重复办卡。三是应及时向监管部门上报持卡人在非本行商户发生的疑似套现交易信息,认真履行维护金融稳定秩序、健康用卡环境的责任要求;对商户来说,加强对商户POS机的管理、使用和检查,明确商户不得协助持卡人套现,强化其违约责任,以约束特约商户的行为;对持卡人来说,增强其社会诚信意识,可以加强对其违约使用信用卡的风险控制、加大对其使用信用卡违规的处罚力度和控制持卡人的非法行为。

完善个人信用体系。建立完善社会信用体系,充分利用人民银行征信体系,通过客户的信用资料库随时查询客户信用档案,确定能否给客户授信及授信额度,防范金融风险。(据人民网)

链接>>相关新闻 2

中外资银行信用卡争夺战暗斗转明争

告别了昔日的合作伙伴浦发银行(600000),花旗银行终于“单飞”发行自己的信用卡。8月21日,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宣布,其中国的信用卡业务正式开始运作,成为首家在中国单独发行信用卡的外资银行。中外资银行在信用卡业务上的争夺也开始由暗转明。

花旗“单飞”独立发信用卡

在过去,外资银行进入国内信用卡市场的方式主要是跟中资银行合作发卡。早在2004年,花旗就跟浦发银行合作发行了首张中外资联名双币信用卡。在花旗与浦发成功“联姻”后,交行与汇丰合作发行了太平洋(601099)信用卡,兴业银行(601166)则与恒生银行合作发卡。此外,工行携手美国运通推出首张美国运通品牌高端信用卡产品。

最早发行合资信用卡的花

旗,也成了首家宣布与中资合作伙伴分手的外资银行。今年2月,花旗中国宣布获得在中国内地独立开展信用卡业务的牌照,同时表示已经与浦发银行达成共识,由浦发继续负责其始于2003年的信用卡业务。但浦发发行的信用卡从那时起就不再印有花旗(中国)的品牌标志。到3月份,花旗集团是通过大宗交易向机构投资者定向售出了其所持的全部5亿股浦发银行股票。

中外资银行争夺信用卡市场

一位中资银行的人士告诉记者,中资银行和外资银行合作发卡差不多从2003年开始,那个时候外资银行还没有获得中国法人银行的身份,不具备单独发卡的资格。在没有取得合法资质前,选择与中资银行合作,外资银行可以提前抢占国内市场。而当外资行纷纷取得

单独发卡权后,单飞的念头就开始蠢蠢欲动。

在2007年,兴业银行与恒生银行三年合作期限即将到期之时,恒生银行的中国法人银行已经开业,当时市场就传言恒生银行准备单飞。在近一两年,包括渣打银行等多家外资银行都表示了对信用卡市场的兴趣,东亚银行则在2008年率先发行了国内首张人民币信用卡。

根据央行最新公布的《2012年第二季度支付体系运行总体情况》,截至今年第二季度末,全国发行银行卡32.25亿张,其中信用卡发卡量为3.02亿张,环比增长4.0%,同比增长17.4%,增速较上年同期放缓6.9个百分点。在外资行看来,中国的信用卡市场潜力巨大,有外资行预测国内信用卡发行量预计在将来10年内位居全球之首。(据人民网)